

第二章 龍樹及其論典

第一節 龍樹論略說（p.13~p.17）

釋厚觀（2006.3.1）

一、龍樹當時的佛教背景（p.13~p.14）

- （一）約在西元 150 年至 250 年間，龍樹出現於印度的佛教界。¹他本是印度南方的學者，長養於大乘佛教的環境中。據傳記上說：他出家後，曾到北方的雪山等處修學。這個環境，造成他**綜貫南北、空有思想**的特質，成就了他的偉大！
- （二）龍樹以前，一味的佛教，向東南方發展的是大眾（又分別說）系，向西北方開展的是上座系。
拘泥而保守的上座系，被呵斥為小乘；活潑而進取的大眾系，漸漸的開拓出大乘佛教。
南北、大小，尖銳的對立著。南空北有，各趨一極。
北方已完成極端實有的《大毘婆沙論》；南方的偏重理性者，於因果緣起的事相，也不免忽略。
這種偏頗的發展，決非佛教之福。
- （三）龍樹出世時，佛教正傾向於從分化而進入交流與綜合的新機運，於是綜合南北、空有、性相、大小的佛教，再建佛教的中道；但他是以大乘性空為根本的。

二、「深觀」與「廣行」（p.14~p.15）

（一）論典的類別

龍樹造的論典主要可分為兩類：一、深觀論，二、廣行論。

- 1、**深觀**：如《中論》、《十二門論》等，以探究諸法的實相為中心，為迷悟的關鍵所在，所以名之為深觀。
- 2、**廣行**：如《大智度論》、《十住毘婆沙論》、《菩提資糧論》等，這是以菩薩的廣大行果為主的。

（二）修道次第（三說）

1、先廣行，再深觀

有的以為：菩薩行包含歸依、布施、持戒等行法，佛陀自證化他的果德，主要為引發信願，以及積集福智的資糧。**資糧具足了，成為可能解脫的根機，這再側重**

¹ 印順導師著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119~p.120：「羅什譯出的《龍樹菩薩傳》說：「去此世以來，至今始過百歲」。羅什二十歲以前，在西域學得龍樹的大乘法門。二十歲以後，住在龜茲。前秦建元十八年（西元三八二），羅什離龜茲而到了姑臧，住了十九年，才到長安。可見《龍樹傳》的成立，一定在西元三八二年前。那時，龍樹已去世百零年了，所以推定為：龍樹約生於西元一五〇——二五〇年，這也是很長壽了！」

於慧行的深觀。這即是說：先以廣大行的資糧為基礎，再進而深入究極徹證的深觀。

2、三乘共學般若深觀，唯廣行才是不共於二乘

另有人說：般若為三乘之母，三乘學者都依此深觀而證悟與解脫的；廣大行才是大乘不共於小乘的特色。

3、廣行雖不共於二乘，但徹始徹終都要有深觀，唯佛能究竟圓滿深觀

如實的說：聲聞、緣覺、菩薩的中道行，都以出世的正見為主導的。依正見而後有信解，依正見而後能修行趣證，就是悟證了以後，也還是不能離此正見的攝導。故深觀雖共於三乘，在大乘中，仍是徹始徹終的，唯佛所究竟的。²

三、龍樹深觀的論典³（p.15~p.17）

（一）《中論》（《根本中論》）。

《中論》的註釋書有：

² (1)印順法師《學佛三要》p.180~p.181：「聲聞者重於自我身心的觀察，對外境似不大注意，祇要證知身心無我無我所，就可得到解脫。大乘則不然，龍樹所開示的中觀修道次第，最後雖仍以觀察無我無我所而得解脫，但在前些階段，菩薩卻要廣觀一切法空。……大乘不共慧，約事相方面，除生死世間的因緣果報、身心現象，還有菩薩行為、佛果功德等等，都是它的觀境。以此世俗觀慧的信解，再加以法無我性——法空性的勝義觀慧。依聞思修的不斷修習轉進，最後乃可證入諸法空性——真勝義諦。修學大乘慧，貴在能夠就事即理，從俗入真，不使事理脫節，真俗隔礙，所以究竟圓滿的大乘觀慧，必達理事圓融、真實平等無礙的最高境界。

然在初學者，即不能如此，因為圓融無礙，不是眾生的、初學的心境。印度諸大聖者所開導的修道次第，絕無一入門即觀事事無礙、法法圓融的，而是由信解因果緣起，菩薩行願、佛果功德下手，然後由事入理、從俗證真，體悟諸法空性，離諸戲論，畢竟寂滅。此後乃能即理融事，從真出俗，漸達理性與事相，真諦與俗諦的統一。

無著喻這修證過程，如金剛杵，首尾粗大而中間狹小。最初發心修學，觀境廣大，法門無量；及至將悟證時，唯一真如，無絲毫自性相可得，所謂「無二寂靜之門」；「唯此一門」。這一階段，離一切相，道極狹隘；要透過此門，真實獲證徹悟空性，才又起方便——後得智，廣觀無邊境相，起種種行。漸入漸深，到達即事即理，即俗即真，圓融無礙之佛境。

(2) 參見無著造，隋達磨笈多譯《金剛般若論》卷1：「又如畫金剛形，初後闊，中則狹。如是般若波羅蜜中狹者，謂淨心地；初後闊者，謂信行地、如來地。」(大正25, 759a17-19)；無著造，隋達摩笈多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論》卷1(大正25, 767b22-24)。

³ (1)參見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122~p.126；萬金川《中觀思想講錄》p.48~p.50。

(2)印順法師《中觀論頌講記》p.3~p.4：「本論的釋者，舊傳有七十餘家。近據西藏的傳說，共有八部：一、《無畏論》，有說是龍樹自己作的。其實不是，這可從論中引用提婆的話上看出來。二、依《無畏論》而作的，有佛護的《論釋》。三、依佛護論而作的，有月稱的《顯句論》。四、清辨論師的《般若燈論》。五、安慧的《釋論》。六、提婆薩摩的《釋論》。七、古孛室利的《釋論》。八、古孛末底的《釋論》。前四論是中觀家的正統思想，後四論是唯識學者對《中觀論》的別解。我國譯出的《中論》釋，主要是什公所譯的青目《論釋》，這與西藏傳的《無畏論》相近。文義簡要，可說是最早出的釋論。還有唐明知識譯的清辨的《般若燈論》，宋施護譯的安慧的《中觀釋論》，都可以參考。無著的《順中論》，略敘《中論》的大意。真諦譯過羅睺羅跋陀羅的釋論，既沒有譯全，譯出的部分，也早已散失了！」

- 1、青目釋：《中論》4卷，鳩摩羅什譯。（梵文、藏文已無存）
 - 2、清辨釋：《般若燈論釋》15卷，唐波羅頗密多羅譯。（另有藏譯）
 - 3、安慧釋：《大乘中觀釋論》18卷，宋惟淨譯。
 - 4、傳為龍樹釋：《無畏注》⁴。（藏譯）
 - 5、佛護注：《中論注》。（藏譯）
 - 6、月稱注：《明句論》。（梵本、藏譯）
- (二)《十二門論》：1卷，羅什譯，可以說是《中論》的入門書。此論曾引證過《七十空論》。
- (三)《七十空性論》：藏譯，以七十詩頌來說空性的道理。法尊法師依藏本譯成漢文。
- (四)《迴諍論》：1卷，元魏 毗目智仙、瞿曇流支共譯，現亦存有梵、藏本。
- (五)《六十頌如理論》⁵：1卷，趙宋施護漢譯，亦有藏譯本。

附錄：

1、五正理聚

- (1)《中觀今論》p.16：五正理聚：即一、《根本中論》，二、《迴諍論》，三、《七十空論》，四、《六十如理論》，五、《大乘二十論》。
- (2)《空之探究》p.205：西藏傳譯有《中論》（頌），《六十頌如理論》，《七十空性論》，《迴諍論》，《大乘破有論》，稱為五正理聚。⁶

2、有「唯識」傾向的論書

《六十如理論》與《大乘二十論》，趙宋時施護所譯。施護所譯的龍樹論，非早期的中觀學者所知，而且有「唯識」的傾向。如《大乘二十論》的末二頌說：「此一切唯心，安立幻化相。……若滅於心輪，即滅一切法。」⁷三十四頌說：「宣說

⁴《中觀今論》p.15：「羅什三藏所傳，有長達十萬頌的《無畏論》。五百頌的《中論》，即出於《無畏論》中。……考西藏所傳，也有《無畏論》，但這是中論的注解，與什公譯的青目釋論相近。有人說是龍樹作的；也有人說不是龍樹作的，因為論中引證到龍樹弟子提婆的《四百論》。但傳說龍樹的年壽極高，也可能有轉引提婆論的事情。然這與西元五世紀初傳來中國的古說，說《無畏論》有十萬頌，《中論》出在其中，仍未能完全相合。這也許藏傳的《中論無畏注》，即為青目或某論師摘集龍樹《無畏論》意而注釋《中論》的，多分根據《無畏論》，因此也名為《無畏》，如《淨名經集解關中疏》。但這究不過一種推測而已，不能作為定論。有人依「中論出在其中」，推想《無畏論》為編集的叢書，如真諦所傳《無相論》的性質，也無法確定。」

⁵《中觀今論》p.16：「施護所譯的龍樹論，非早期的中觀學者所知，而且有「唯識」的傾向。……如《六十如理論》三十四頌說：「宣說大種等，皆是識所攝」。

⁶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123～p.124：「西元七、八世紀，佛法傳入西藏；在藏文的譯本中，有眾多的龍樹作品。除傳說的秘密部外，主要的是「五正理聚」，顯示甚深義的五部論。一、《根本中論頌》。二、《六十頌如理論》：我國趙宋施護曾譯出龍樹的本頌。三、《七十空性論》（頌及釋）：近代法尊依藏文譯成漢文。四、《迴諍論》：後魏毘目智仙與瞿曇流支，曾譯出偈與釋。五、《廣破經》。後二部，是破斥印度的正理派的。另參見萬金川《中觀思想講錄》p.48～p.49。

⁷《大乘二十頌論》卷1（大正30，256b29～256c5）：

若分別有生	眾生不如理	於生死法中	起常樂我想
此一切唯心	安立幻化相	作善不善業	感善不善生

大種等，皆是識所攝。」⁸又施護譯的《大乘破有論》說：「由此心為因，即有身生。」⁹

四、提婆及其著作¹⁰ (p.17)

- (一) 傳龍樹中觀的正統者，是錫蘭的提婆論師。從犢子部出家。後至南印度，從龍樹學法，到處破斥外道，破斥小乘的妄執，後來為外道所殺。
- (二) 提婆的著作有：《百論》、《四百觀論》、《百字論》。
- (三) 提婆論以「百」為名，不僅是數目的，古人解說為「無邪不摧，無正不顯」，即完備的意義。月稱從語言學的見地，解說為「遮遣分別邪執」；提婆論確是側重破邪的。¹¹其後，青目釋《中論》的八不說：「法雖無量，略說八事，即為總破一切法」。¹²以《中論》的八不，偏重於廣破一切，也許是受有提婆論的影響。龍樹的《中論》，固然能遮破一切戲論，但《中論》的正意，決非以摧破一切為能，反而是為了成立一切法，顯示釋迦的緣起中道。

若滅於心輪 即滅一切法 是諸法無我 諸法悉清淨

⁸ (1) 《六十如理論》(大正 30, 255b4~5)：

大種等及識 所說皆平等 彼智現證時 無妄無分別

(2) 《中觀莊嚴論》引(《六十頌如理論》)文說：

此中皆無生，亦皆無有，故知生滅法，當知唯是識。宣說大種等，皆是識所攝，彼離智所見，豈非皆顛倒。(《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》卷 3，漢院刊 p.19~ p.20)。

(3) 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337~ p.378。

⁹ 《大乘破有論》：「世間無實從分別起，此分別故分別心生，由此心為因，即有生身，是故有身行於世間。」(大正 30, 254a16~18)

¹⁰ 參見印順法師著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〈第四章·第三節 提婆的「百」論〉p.148~ p.152。

¹¹ 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148：提婆所造的論，都以「百」為名。這固然由於百字、百偈、四百偈的論偈數目，然在梵文中，百是 Zataka，字根 Zat 有破壞的意義，實表示了破斥摧壞一切異說的宗趣。

¹² 青目釋《中論》卷 1〈觀因緣品第 1〉，大正 30, 1c8~14：

不生亦不滅 不常亦不斷 不一亦不異 不來亦不出
能說是因緣 善滅諸戲論 我稽首禮佛 諸說中第一
以此二偈讚佛，則已略說第一義。

問曰：諸法無量，何故但以此八事破？答曰：法雖無量，略說八事則為總破一切法。

第二節 《中論》為《阿含》通論考 (p.17~p.24)

一、《中論》是《阿含經》的通論 (p.18)

探求龍樹緣起、空、中道的深義，主要的當然在《中論》。龍樹菩薩本著大乘深邃廣博的理論，從緣起性空的正見中，掘發《阿含經》的真義。緣起、空、中道，固然為一般大乘學者所弘揚，但這不是離了《阿含經》而獨有的，這實是《阿含經》的本意。

《中論》是《阿含經》的通論，是通論《阿含經》的根本思想，抉擇《阿含經》的本意所在。這可從三方面來說明。

(一)《中論》所引證的佛說，都出於《阿含經》¹³ (p.18 ~ p.19)

1、〈觀本際品第 11〉說：「大聖之所說，本際不可得」¹⁴，出於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266 經) 說：「無始生死，……長夜輪迴，不知苦之本際」¹⁵。「無始生死」的經說，龍樹引歸「何故而戲論，謂有生老死」¹⁶的空義。

2、〈觀行品第 13〉說：「如佛經所說，虛誑妄取相」¹⁷。以有為諸行，由妄取而成的

¹³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211~p.212。

¹⁴ 《中論》卷 2 〈觀本際品第 11〉：「大聖之所說，本際不可得，生死無有始，亦復無有終。」(大正 30, 16a8-9)

印順法師《中觀論頌講記》p.209：「釋尊在經上說：『眾生無始以來，生死本際不可得』。什麼叫本際？為什麼不可得？本際是本元邊際的意思，是時間上的最初邊，是元始。眾生的生死流，只見他奔放不已，求他元初是從何而來的，卻找不到。時間的元始找不到，而世人卻偏要求得他。約一人的生命說，是生命的元始邊際；約宇宙說，是世界的最初形成。在現象中，尋求這最初的，最究竟的，或最根本的，永不可得。」

¹⁵ 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266 經)：「佛告諸比丘：於無始生死，無明所蓋，愛結所繫，長夜輪迴，不知苦之本際。」(大正 2, 69b5~7)。

¹⁶ 《中論》卷 2 〈觀本際品第 11〉：「若使初後共，是皆不然者，何故而戲論，謂有生老死。」(大正 30, 16b8-9)

¹⁷(1) 《中論》卷 2 〈觀行品第 13〉(青目釋)：「『如佛經所說，虛誑妄取相，諸行妄取故，是名為虛誑。』虛誑者，即是妄取相；第一實者，所謂涅槃，非妄取相。以是經說故，當知有諸行虛誑妄取相。」(大正 30, 17a27- b2)

(2) 參見：SuttanipAta (《經集》)，739：「此苦須當知，虛偽破壞法，此智觸衰滅，認斯可離貪，諸受滅盡故，無愛故寂滅。」；另參見 SaMyutta-nikAya (《相應部》) IV, p.205。

(3) 參見：SuttanipAta (《經集》)，757：「愚者如所思，由思為所異。愚思成虛妄，暫法虛妄法。」

SuttanipAta (《經集》)，758：「涅槃非妄法，諸聖知真實。彼等解真實，無愛故寂滅。」

(4) 參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265 經)：

「觀色如聚沫，受如水上泡，想如春時燄，諸行如芭蕉。
諸識法如幻，日種姓尊說。周匝諦思惟，正念善觀察；
無實不堅固，無有我我所。於此苦陰身，大智分別說。」

虛誑[妄]，以涅槃爲不虛誑；龍樹解說爲：「佛說如是事，欲以示空義」¹⁸。

3、〈觀有無品第 15〉說：「佛能滅有無，於化迦旃延，經中之所說，離有亦離無」¹⁹。此出於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1 經) 說：「世間有二種依，若有、若無。……世間集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無者不有（離無）；世間滅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有者無有（離有）：是名離於二邊，說於中道」²⁰。

離有無二邊的緣起中道，爲《中論》重要的教證。

4、〈觀四諦品第 24〉說：「世尊知是法，甚深微妙相，非鈍根所及，是故不欲說」²¹。這如《增壹阿含經》說：「我今甚深之法，難曉難了，難可覺知，……設吾與人說妙法者，人不信受，亦不奉行。……我今宜可默然，何須說法」²²。

各部廣律，在梵天請法前，也有此「不欲說法」的記錄。²³

5、〈觀四諦品第 24〉說：「是故經中說：若見因緣法，則爲能見佛，見苦集滅道」²⁴，見緣起法即見佛，出於《增一阿含經》卷二十八須菩提見佛的教說。²⁵見緣起即見

離於三法者，身爲成棄物。壽暖及諸識，離此餘身分，
永棄丘塚間，如木無識想。此身常如是，幻僞誘愚夫，
如殺如毒刺，無有堅固者，比丘勤修習，觀察此陰身，
晝夜常專精，正智繫念住，有爲行長息，永得清涼處。」（大正 2，69a18-b2）

¹⁸ 《中論》卷 2 〈觀行品第 13〉（青目釋）：「『虛誑妄取者，是中何所取，佛說如是事，欲以示空義。』若妄取相法即是虛誑者，是諸行中爲何所取？佛如是說，當知說空義。問曰：云何知一切諸行皆是空？答曰：一切諸行虛妄相故空，諸行生滅不住，無自性故空。諸行名五陰，從行生故。五陰名行，是五陰皆虛妄無有定相。」（大正 30，17b3-10）

¹⁹ 《中論》卷 3 〈觀有無品第 15〉（大正 30，20b1-2）。

²⁰ (1)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1 經)：「世間有二種依，若有、若無，爲取所觸；取所觸故，或依有，或依無。若無此取者，心境繫著、使，不取、不住，不計我，苦生而生，苦滅而滅；於彼不疑、不惑，不由於他而自知，是名正見，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。所以者何？世間集，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無者不有；世間滅，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有者無有。是名離於二邊，說於中道。」（大正 2，85c21~28）。

(2) 另參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262 經)：「阿難語闍陀言：『我親從佛聞，教摩訶迦旃延言：世人顛倒，依於二邊，若有、若無。世人取諸境界，心便計著。迦旃延！若不受，不取，不住，不計於我，此苦生時生、滅時滅。迦旃延！於此不疑、不惑，不由於他而能自如，是名正見如來所說。所以者何？迦旃延！如實正觀世間集者，則不生世間無見；如實正觀世間滅，則不生世間有見。迦旃延！如來離於二邊，說於中道：所謂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，謂緣無明有行，乃至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集。所謂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謂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滅。』尊者阿難說是法時，闍陀比丘遠塵、離垢，得法眼淨。」（大正 2，66c25-67a9）

²¹ 《中論》卷 4 〈觀四諦品第 24〉（大正 30，33a14-15）。

²²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0 〈勸請品第 19·1〉：「我今甚深之法，難曉難了，難可覺知，不可思惟。休息微妙，智者所覺知，能分別義理，習之不厭，即得歡喜。設吾與人說妙法者，人不信受，亦不奉行。唐有其勞，則有所損，我今宜可默然，何須說法。」（大正 2，593a25~29）

²³ 參見《四分律》卷 32，大正 22，786c15-787b4；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5，大正 24，126b。

²⁴ 《中論》卷 4 〈觀四諦品第 24〉（大正 30，34c 6-7）。

²⁵ (1)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8 〈聽法品第 36〉(5)：「善業以先禮，最初無過者，空無解脫門，此是

法（四諦），如《中阿含經》卷七《象跡喻經》說²⁶。

6、〈觀涅槃品第 25〉說：「如佛經中說：斷有斷非有」²⁷。這是《雜阿含經》卷 9（249 經）說：「盡、離欲、滅、息、沒已，有亦不應說，無亦不應說。……離諸虛偽[戲論]，得般涅槃，此則佛說」²⁸。

（二）《中論》所討論的內容是「阿含」、「阿毘達磨」的法義²⁹（p.20~p.22）

從《中論》的內容去看，也明白《中論》是以《阿含經》的教義為對象，參考古典的阿毘曇，破斥一般學者的解說，顯出瞿曇緣起的中道真義。這不妨略為分析：

A、初二品：總觀八不的始終

1、〈觀（因）緣品第 1〉觀緣起的集無所生。

〈觀去來品第 2〉觀緣起的滅無所去。

※ 這二品，觀緣起的不生（不滅），（不來）不去，總觀八不的始終。

B、第 3 品~第 27 品：別觀四諦

※以下別觀四諦：

(A) 苦諦（第 3~第 5 品）

2、〈觀六情品第 3〉，〈觀五陰品第 4〉，〈觀六種[界]品第 5〉，即觀察六處、五蘊、六界的世間法。這三者的次第，依《中阿含經》卷三四說³⁰。古典的《舍利弗阿毘曇》、《法蘊足論》，也都與此相合。〈觀六情品第 3〉中說：「見可見無故，識等四法無；四取等諸緣，云何而得有」³¹？從內六處、外六處，

禮佛義；若欲禮佛者，當來及過去，當觀空無法，此名禮佛義。」（大正 2，708a17~20）

(2) 《空之探究》p.212：〈觀四諦品第 24〉說：「是故經中說：若見因緣法，則為能見佛，見苦集滅道」，如《稻稈經》說。」

(3) 《佛說稻譬經》：「今日世尊睹見稻苳而作是說：汝等比丘，見十二因緣，即是見法，即是見佛。」（大正 16，816c24~25）。

²⁶ 《中阿含經》卷 7，（30 經）《象跡喻經》：「世尊亦如是說：若見緣起便見法，若見法便見緣起。」（大正 1，467a9~10）。

²⁷ 《中論》卷 4 〈觀涅槃品第 25〉：「如佛經中說，斷有斷非有，是故知涅槃，非有亦非無。」（大正 30，35b14-15）。

²⁸ 《雜阿含經》卷 9（249 經）：「尊者阿難又問舍利弗：如尊者所說，六觸入處盡，離欲·滅·息沒已。有亦不應說，無亦不應說，有無亦不應說，非有非無亦不應說，此語有何義？尊者舍利弗語尊者阿難：六觸入處盡、離欲、滅、息、沒已，有餘耶？此則虛言。無餘耶？此則虛言。有餘無餘耶？此則虛言。非有餘非無餘耶？此則虛言。若言六觸入處盡、離欲、滅、息、沒已，離諸虛偽，得般涅槃，此則佛說。」（大正 2，60a12-21）

²⁹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212~p.213。

³⁰ 參見《中阿含經》卷 34（136 經）〈商人求財經〉（大正 1，644c11~645b1）。

³¹ (1) 《中論》卷 1 〈觀六情品第 3〉（大正 30，6b9-10）。

(2) 印順法師《中觀論頌講記》p.108~p.109：

從自性見根與可見境的沒有，影響到從根境和合所生起的一切法，都無從建立。《阿含經》說：『內有眼根，外有色法，根境二合生識，識與根境三和合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』。這從根境而起的識、觸、受、愛四法，是心理活動的過程，都是要依根境的和合，才得發生。

引生六識、六觸、六受、六愛——六六法門，再說到四取³²等，這是《雜阿含經》³³六處誦中常見的緣起說。

這三品，論究世間——苦的中道。

(B) 集諦 (第 6~第 17 品)

3、〈觀染染者品第 6〉，觀煩惱法；

〈觀三相品第 7〉，觀有為——煩惱所為的生住滅三相。在蘊、處、界以後，說明相應行與不相應行的三相，本於阿毘曇論的次第；如《阿毘曇心論》。

〈觀作作者品第 8〉，〈觀本住品第 9〉，〈觀然可燃品第 10〉，明作者、受者不可得。與上二品合起來，就是論究惑招生死，作即受果的深義。

4、〈觀本際品第 11〉，明生死本際不可得，

〈觀苦品第 12〉，明苦非自、他、共、無因作，而是依緣生。這是依《雜阿含》卷 12 (302 經) 阿支羅迦葉問等而作的³⁴。《十二門論》的〈觀作者門〉³⁵，也引此經以明空義。

5、〈觀行品第 13〉，明無常諸行的性空，進而空亦不可得。

現在既沒有「見」與「可見」的自性，那能依的「識等四法」當然也「無」有了。經上說有六六法門：就是六根，六境，六識，六觸（眼根所生觸，耳根所生觸……意根所生觸），六受（眼觸所生受……意觸所生受），六愛（眼受所生愛……意受所生愛）。這就是說十二緣起中現實生命活動的一系：識是識，境是名色，根是六處，觸就是觸，受就是受，愛就是愛，這可見十二緣起的因果連繫，是以六根為中心的。他是前業感得的有情自體，依著他，又有煩惱業力的活動，招感未來的果報。愛，已到達了煩惱的活動，愛著生命與一切境界，再發展下去，就是取。**取有欲取、見取、戒禁取、我語取「四取」**。因了愛的染著繫縛，由染著而去追求執著，就是取。因愛取煩惱的衝動，造種種非法的身語惡業；縱然生起善業，也總是在自我的執著下，是有漏的生死業。業是身心活動而保存的功能，所以十二支中叫做有。有緣生，生緣老死，這種「諸緣」的因果相生，因根本（根境）的不成，都不能成立，所以說「云何當得有」？從緣起無自性的見地來看，自性有的十二有支，都不可得。

³² 四取：欲取、見取、戒禁取、我語取。印順法師《成佛之道（增註本）》p.171~p.172：「取有四：執取自我，叫**我語取**。一般的追求五欲，叫**欲取**。而宗教與哲學家們，不是執取種種錯誤的見解——**見取**；就是執取種種無意義的戒條，苦行——**戒禁取**。這是從愛染生命與塵世，進而作思想的或行為的取著，造成世間一切苦難的結局。」

³³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12，(304 經)(大正 2，86c24~87a8)；《雜阿含經論會編(上)》p.383~p.384。

³⁴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，302 經（大正 2，86a5~b4）：若受即自受者，我應說苦自作。若他受他即受者，是則他作。若受自受他受，復與苦者，如是者自他作。我亦不說，若不因自他，無因而生苦者。我亦不說，離此諸邊說其中道。如來說法，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謂緣無明行，乃至純大苦聚集。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純大苦聚滅。佛說此經已，阿支羅迦葉，遠塵離垢，得法眼淨。

³⁵ 《十二門論》卷 1 〈觀作者門第 10〉（大正 30，165c7-166c17）。

〈觀合品第 14〉，明三和合觸的無性。
〈觀有無品第 15〉，明緣起法非有非無，這是依《化迦旃延經》³⁶說的。
〈觀縛解品第 16〉，從生死流轉說到還滅，從生死繫縛說到解脫。
〈觀業品第 17〉，更是生死相續的要事。

※ 從〈觀染染者品第 6〉以來，共十二品，論究世間集的中道。

(C) 滅諦 (第 18~第 25 品)

- 6、〈觀法品第 18〉，明「知法入法」的現證。無我無我所，為能見法性的觀門，這是《阿含經》的要義。所契入的諸法實相，即緣起的寂滅，即聲聞與辟支佛所共證的。
- 7、〈觀時品第 19〉，〈觀因果品第 20〉，〈觀成壞品第 21〉，明三世、因果與得失。這是當時內外學者重視的論題，特別是修行歷程中的要題；如要經過多少時間，怎樣的從因到果，功德的成就或退壞。
- 8、〈觀如來品第 22〉，如來為創覺正法的聖者，超越常無常四見，邊無邊四見，有見與無見，這都是《阿含經》十四不可記³⁷的意義。
- 9、〈觀顛倒品第 23〉，明所破的顛倒，否定三毒、染淨、四倒的實性，歸結到「如是顛倒滅，無明則亦滅」³⁸的緣起還滅。
- 〈觀四諦品第 24〉，明所悟的諦理，批評實有論者的破壞四諦、三寶，引證《阿含經》，成立「若見因緣法，則為能見佛；見苦集滅道」³⁹的自宗。
- 〈觀涅槃品第 25〉，發揮《雜阿含》卷 12 (293 經) 所說：「一切取 (受) 離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涅槃」⁴⁰，是「無為」法的真義，說明無為、無受的涅槃。「如來滅度後，不言有與無」⁴¹，「一

³⁶ 《中論》卷 3 〈觀有無品第 15〉：「佛能滅有無，於化迦旃延經中之所說，離有亦離無。」(大正 30, 20b1-2)。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1 經)(大正 2, 85c21~28)；《雜阿含經》卷 10(262 經)(大正 2, 66c25-67a9)

³⁷ 十四無記：(1)世間常，(2)世間無常，(3)世間亦常亦無常，(4)世間非常非無常，(5)世間有邊，(6)世間無邊，(7)世間亦有邊亦無邊，(8)世間非有邊非無邊，(9)如來死後有，(10)如來死後無，(11)如來死後亦有亦無，(12)如來死後非有非無，(13)命與身一，(14)命與身異。
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34, 968 經(大正 2, 248c18~249a15)。

³⁸ 《中論》卷 4：「如是顛倒滅，無明則亦滅；以無明滅故，諸行等亦滅。」(大正 30, 32a26-27)

³⁹ 《中論》卷 4：「是故經中說，若見因緣法，則為能見佛，見苦集滅道。」(大正 30, 34c6-7)

⁴⁰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293 經)：「此甚深處，所謂緣起；倍復甚深難見，所謂一切取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，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，有為者：若生、若住、若異、若滅；無為者，不生、不住、不異、不滅，是名比丘諸行苦寂滅涅槃。因集故苦集，因滅故苦滅。斷諸逕路，滅於相續。相續滅滅，是名苦邊。比丘！彼何所滅，謂有餘苦，彼若滅止清涼息沒，所謂一切取滅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。」(大正 2, 83c13~21)。

⁴¹ 《中論》卷 4 〈觀涅槃品第 25〉，大正 30, 35c23。

切法空故，何有邊無邊」⁴²等，掃盡十四不可記的戲論。
※ 從〈觀法品第 18〉到此，論究世間集滅的中道。

(D) 道諦 (第 26~第 27 品)

10、〈觀十二因緣品第 26〉，正觀緣起，全依《阿含經》義。

〈觀邪見品第 27〉，遠離邪見。即破除我及世間常無常，我及世間邊無邊的邪見，明我法二空。

※ 這二品，論究世間滅道的中道。

(三) 《中論》歸敬頌的八不中道，淵源於《阿含經》(p.22~p.23)

從《中論》開首的歸敬頌⁴³來說，緣起就是八不的中道。《中論》以中為名，即以八不顯示中道。

- 1、**不常不斷的中道**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0 經) 說：「自作自覺[受]，則墮常見；他作他覺[受]，則墮斷見。義說、法說，離此二邊，處於中道而說法，所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……」⁴⁴。
- 2、**不一不異的中道**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297 經) 說：「若見言命即是身，彼梵行者所無有；若復見言命異身異，梵行者所無有。於此二邊，心所不隨，正向中道，賢聖出世如實不顛倒正見，謂緣生老死，……緣無明故有行」⁴⁵。
- 3、**不來不去的中道**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3 (335 經，《第一義空經》) 說：「眼生時無有來處，滅時無有去處。……除俗數法，俗數法者，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」⁴⁶。
- 4、**不生不滅的中道**，據《阿含經》⁴⁷義，指無為法而說，無為法是不生不住不滅的，

⁴² 《中論》卷 4 〈觀涅槃品第 25〉，大正 30，36a27。

⁴³ 《中論》卷 1 〈觀因緣品第 1〉，大正 30，1b11~14：

不生亦不滅 不常亦不斷 不一亦不異 不來亦不出
能說是因緣 善滅諸戲論 我稽首禮佛 諸說中第一

⁴⁴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300 經)：「佛告婆羅門：自作自覺，則墮常見；他作他覺，則墮斷見。義說、法說，離此二邊，處於中道而說法，所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緣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。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純大苦聚滅。」(大正 2，85c10~15)

另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34 (961 經)，大正 2，245b。

⁴⁵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297 經)：「若見言命即是身，彼梵行者所無有；若復見言命異身異，梵行者所無有。於此二邊，心所不隨，正向中道，賢聖出世如實不顛倒正見，謂緣生老死，如是生、有、取、愛、受、觸、六入處、名色、識、行，緣無明故有行。」(大正 2，84c20~25)

⁴⁶ 《雜阿含經》卷 13 (335 經)：「云何為第一義空經？諸比丘！眼生時無有來處，滅時無有去處。如是眼，不實而生，生已盡滅，有業報而無作者，此陰滅已，異陰相續，除俗數法。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亦如是說，除俗數法。俗數法者，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如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。又復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無明滅故行滅，行滅故識滅，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。」(大正 2，92c16~24)

⁴⁷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293 經)：「此甚深處，所謂緣起；倍復甚深難見，所謂一切取離、愛盡、

無為即涅槃寂滅，即緣起的寂滅性。⁴⁸

※龍樹以此八不的緣起說，為止息戲論而寂滅的第一教說：「瞿曇大聖主，憐憫說是法，悉斷一切見，我今稽首禮」⁴⁹。歸功於瞿曇，這也可見與《阿含》的關切了！

※ 小結 (p.23)

這樣，從「引證的聖典」看，從「本論的內容」看，從「八不的根據」看，都不難看出《中論》的意趣所在。

二、《大智度論》抉發《阿含經》之深義 (p.23~p.24)

(一)《大智度論》解說八不的第一義悉檀，是三乘所共的。⁵⁰

(二)《大智度論》卷1，除了八不而外，又引《眾義經》，漢譯名《義足經》，即《義品》，巴利藏攝在「小部」裏。

參見：《大智度論》卷1，大正25，60c12~61a2：

除第一義悉檀，諸餘論議，諸餘悉檀，皆可破故，如《眾義經》⁵¹中所說偈：

各各自依見	戲論起諍競	能知彼非是	是為知正見
不肯受他法	是名愚癡人	作是論議者	真是愚癡人
若依自是見	而生諸戲論	若此是淨智	無非淨智者

(三)三門⁵²中的空門，廣引《阿含經》來成立我法皆空。⁵³

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。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。有為者，若生、若住、若異、若滅；無為者，不生、不住、不異、不滅：是名比丘諸行苦、寂滅涅槃。」(大正2，83c13~17)

⁴⁸《空之探究》p.211：「中道的不生不滅，《阿含經》約無為——涅槃說。涅槃是苦的止息、寂滅，在《阿含經》中，是依緣起的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而闡明的。」

⁴⁹《中論》卷4〈觀邪見品第27〉，大正30，39b25-26。

⁵⁰《大智度論》卷1：「第一義悉檀者，一切法性，一切論議語言，一切是法非法，一一可分別破散；諸佛、辟支佛、阿羅漢所行真實法，不可破，不可散。上於三悉檀中所不通者，此中皆通。」(大正25，60c7-10)

⁵¹Lamotte 教授認為《大智度論》此處所引的三個詩頌大致相當於巴利「義品」第12經《小積集經》(CULavivUhasutta)之前五節(SuttanipAta, v.878~882)。(參見Lamotte,p.40, n.1)但印順法師認為《大智度論》此處所引，相當於巴利「義品」(《經集》全部偈頌的數目)第796、880、881偈。(參見印順法師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820)

⁵²三門：毘勒門、阿毘曇門、空門。(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8(大正25，192a29-194b1))

⁵³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，大正25，192c21~193c1；參見《空之探究》〈第二章·第四節 聲聞學派之我法二空說〉，p.92~p.98。

《大智度論》云：「空門者：生空、法空。」引《頻婆娑羅王迎經》談眾生空；引《大空法經》、《梵網經》、《義品》三經說法空。

《頻婆娑羅王迎經》：《增一阿含經》卷26〈等見品〉，大正2，694a~696a；《頻毘娑羅王詣佛供養經》，大正2，855c~857a。

《大空法經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12，(297經)，大正2，84c11~85a10。

《梵網經》：《長阿含經》卷14，(21經)《梵動經》，大正1，88b12~94a13；《佛說梵網六十二見經》，大正1，264a。

《義品》：《經集》《義品》〈波須羅經〉(824~834偈)(日譯南傳24，p.320~p.324)；《佛說義

(四)《大智度論》卷三十一⁵⁴中，也引七經，證明聲聞藏的法空。

(五)(p.23~p.24)依龍樹的見地，空相應的緣起、中道，雖菩薩與聲聞的智慧不同，聲聞如毛孔空，菩薩如虛空空(《大智度論》卷35)⁵⁵，但這到底是量的差別，不能說空性寂滅中有什麼質的不同。

(六)《大智度論》卷4：「聲聞乘多說眾生空，佛乘說眾生空、法空」。⁵⁶

(七)《大智度論》卷26：「若了了說，則言一切諸法空；若方便說，則言無我」。⁵⁷

※《阿含經》與《大智度論》談眾生空、法空，這都不過是側重的不同，詳略的不同而已！

三、結論 (p.24)

《中論》確是以大乘學者的立場，確認緣起、空、中道為佛教的根本深義，與聲聞學者辨詰論難，並非破除四諦、三寶等法，反而是成立。抉發《阿含》的緣起深義，將佛法的正見，確樹於緣起中道的磐石。

足經》卷上〈勇辭梵志經第8〉(大正4, 179c4~180a12)。

⁵⁴(1)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1(大正25, 295b22~c5)。

(2)參見《空之探究》〈第二章·第四節 聲聞學派之我法二空說〉, p.98~p.101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31所引七經：

1、《先尼梵志經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5(105經)(大正2, 31c15~32c1)。

2、《義品》(強論梵志)：《經集》《義品》《波須羅經》(824~834偈)(日譯南傳24, p.320~p.324)；
《佛說義足經》卷上(《勇辭梵志經》第八)(大正4, 179c4~180a12)。

3、《大空[法]經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12(297經)(大正2, 84c11~85a10)。

4、《羅陀經》：《雜阿含經》卷6(122經)(大正2, 40a4~18)。

5、《筏喻經》：《中阿含經》卷54(200經)《阿梨吒經》(大正1, 764b18~c14)。

6、《波羅延經》⁵⁴：《經集》《彼岸道品》(日譯南傳24, p.370~p.436)。

7、《眾利經》：《經集》的《義品》〈第一八偈經〉(796~803偈)(日譯南傳24, p.310~p.312)。

⁵⁵(1)《大智度論》卷35：「以舍利弗欲以須陀洹同得解脫故，與諸佛、菩薩等，而佛不聽。譬如有人，欲以毛孔之空與虛空等；以是故，佛重質其事。」(大正25, 322a8-11)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79：「二乘得空有分有量，諸佛、菩薩無分無量。如渴者飲河，不過自足，何得言俱行空不應有異。又如毛孔之空，欲比十方空，無有是理。」(大正25, 618c14-17)

(3)《大寶積經》卷112〈普明菩薩會第43〉：「迦葉！譬如小芥子孔所有虛空，一切聲聞有為智慧亦復如是。迦葉！譬如十方虛空無量無邊，菩薩有為智慧甚多為力無量亦復如是。」(大正11, 634b23-26)

⁵⁶《大智度論》卷4, 大正25, 85b18~19。

⁵⁷《大智度論》卷26：「佛法二種說：若了了說，則言一切諸法空；若方便說，則言無我。是二種說法，皆入般若羅蜜相中。」(大正25, 254a14~16)